1
证券代码：002076 证券简称：*ST 星光公告编号：2025-085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
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一、重要提

2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1、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 331 人，代表股份 252,880,96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
权股份总数的 22.8001％。
（1）现场出席情况：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238,355,022 股，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4904％。
（2）网络投票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
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，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通过
网络投票的股东 323 人，代表股份 14,525,94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.3097％。
（3）中小股东（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
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情况：出席投票的中小股东 325
•0�@¢€

3
的 2.4833％；弃权 52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
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302％。
提案 2.00 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
的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关联股东张桃华、李振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，关联股东回避股份总数
2,350,271 股。
总表决情况：
同意 249,396,6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474％；
反对 916,30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657％；弃权
217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
份总数的 0.0869％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同意 62,633,0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98.2216％；反对 916,30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.4370％；弃权 217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
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414％。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本次股东会经上海锦天城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
书，认为：贵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
会现场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
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
有效。
六、备查文件
1、《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2、《上海锦天城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4
特此公告。
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10 月 13 日